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勇	109	速偵	343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七隊	劉○建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9	速偵	344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林○春	聲請簡易判決
義	109	偵	5602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七隊	宋○龍	起訴